



China Data Broadcasting Holdings Limited
(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6)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或(倘於較後時間)
緊隨將於同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在相同地方舉行之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續會結束後)
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7樓3701室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華數據廣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5港元股份共 _____ 股(附註2)

之登記持有人, 茲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正(或(倘於較後時間)緊隨將於同日(二零一一年五月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在相同地方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或續會結束後)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西座37樓3701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並特別(但不限於)按如下所示參加投票, 如無作出該等指示, 則按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酌情投票:

| | 普通決議案(附註4) | 贊成(附註5) | 反對(附註5) |
|----|-------------------|---------|---------|
| 1. | 批准認購協議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 | | |
| 2. | 批准清洗豁免。 | | |

日期: 二零一一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附註6): _____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由受委代表所代表之股份數目, 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 則本代表委任表格須被視為與全部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倘選擇主席以外之任何受委代表, 應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 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之受委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倘未註明代表姓名, 則大會主席將出任 閣下之受委代表。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 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 請在決議案之「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 請在決議案之「反對」欄內加上「✓」號。如未有作出任何指示, 則 閣下之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召開大會通告所述之決議案以外而正式提呈大會之任何決議案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之代理人簽署。如股東為一公司, 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代理人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倘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 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 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 則只接受排名較先之該聯名持有人(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之投票, 就此而言排名先後按本公司東名冊內就該等聯名持有之權益登記持有名稱之排名而定。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 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方為有效。
- 持有2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出席大會, 並於大會上代其投票。受委任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但須親自出席大會以代表 閣下。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依願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 僅供識別